

证券代码：300394

证券简称：天孚通信

公告编号：2017-057

苏州天孚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天孚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10 月 10 日以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7 年 10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加会议监事 3 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恒宇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及事项，并形成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为顺利完成新一届监事会的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控股股东提名王显谋先生、李恒宇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并与另外一名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任期自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二届监

事会监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履行监事义务和职责。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将采用累积投票制投票表决。

特此公告。

苏州天孚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 年 10 月 20 日

附件

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王显谋先生：1982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贸易经济专业。2004年3月至2005年6月任华硕电脑（苏州）有限公司采购工程师；2005年7月至2007年6月任伟创力电脑（上海）有限公司采购；2007年7月至2011年2月任伟创力（苏州）有限公司采购。2011年3月至2011年9月任苏州天孚精密陶瓷有限公司资材部经理，现任本公司监事、市场部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王显谋先生通过苏州追梦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61,65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3%，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李恒宇先生：1981年3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会计电算化专业。2003年6月至2005年7月历任苏州市豪亿数码网络有限公司采购部经理、商务部经理。2005年7月至2011年9月任苏州天孚精密陶瓷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市场部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李恒宇先生通过苏州追梦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61,65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3%，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